

安徽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 一、学校全称：安徽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 二、办学层次：全日制专科（高职）学历教育
- 三、办学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 382 号
- 四、办学类型：安徽省属公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 五、招生计划：学校 2025 年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 720 人，分专业招生计划如下表（最终招生专业和招生计划以教育厅下达为准）：

序号	专业名称	学制(年)	总计划数(人)	招生对象	计划人数	学费(元/年)	备注
1	城市轨道交通供配电技术	3	30	高中	15	6500	只招男生,色盲色弱者限报
				中职	15		
2	现代通信技术	3	70	高中	20	6500	只招男生,色盲色弱者限报
				中职	40		
				退役军人	10		
3	现代移动通信技术	3	120	高中	50	6500	
				中职	70		
4	供用电技术	3	60	高中	25	6500	
				中职	25		
				退役军人	10		
6	计算机网络技术	3	120	高中	50	6500	
				中职	70		
7	物联网应用技术	3	60	高中	20	6500	
				中职	40		
8	云计算技术应用	3	35	高中	15	6500	
				中职	20		
9	电信服务与管理	3	120	高中	50	6500	
				中职	70		
10	市场营销	3	50	高中	25	6000	
				中职	25		
11	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	3	55	高中	30	6000	
				中职	25		

六、志愿填报办法及时间

（一）报名条件：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文化素质测试且成绩合格的考生（含应历届普通高中毕业生、中职学校毕业生、中等技工学校毕业生，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及以上的退役军人等社会人员）。

（二）填报时间：2025年3月6日10:00至3月10日16:00。

（三）报名方式：考生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院校及专业志愿。志愿填报流程详见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公告栏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

（四）志愿填报：普通高中毕业生可填报2个专业志愿和1个专业服从志愿，中职毕业生可填报2个专业志愿和1个专业服从志愿（只能在相同测试模块中的专业之间进行填报及服从调剂），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退役军人可填报1个专业志愿和1个专业服从志愿。

七、入学测试办法

分类考试招生采用“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测试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普通高中毕业生、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及以上的社会人员参加学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等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参加学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经资格审核通过的退役军人考生，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免于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直接参加我校组织的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测试；报考普通计划的，必须参加文化素质测试，并根据其毕业类型参加我校的职业技能考试（中职毕业生）或职业适应性测试（普通高中毕业生）。

（一）测试内容与方式

1. 文化素质测试

报考我校的所有考生（退役军人专项计划除外）必须参加文化素质测试，文化素质测试由省考试院统一组织命题，统一划定合格线，各市（县）招生考试机构负责组织实施。文化素质测试包括语文、数

学、英语三科内容，卷面分值为 300 分。

2. 职业适应性测试

应往届普通高中毕业考生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主要考查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采用笔试，总分 300 分，测试时间 90 分钟（具体考试大纲、考试流程、合格分数线等请关注学校官网）。

3. 职业技能考试

应往届中职毕业考生根据所报第一专业参加职业技能考试，职业技能考试主要考核考生综合专业能力和岗位技能、通用技术等，包括专业能力测试和技术技能测试，采用综合笔试，总分为 300 分，测试时间 90 分钟（具体考试大纲、考试流程、合格分数线等请关注学校官网）。

4. 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测试

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参加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测试，主要考核考生综合素养和职业能力，采用线下面试，总分为 300 分，测试时间 10 分钟（具体考试大纲、考试流程、合格分数线等请关注学校官网）。

（二）测试时间与地点

考试科目	考试时间	测试地点
文化素质测试	2 月 23 日上午 9:00-11:30	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职业技能考试 （职业适应性测试）	3 月 21 日	详见准考证
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测试	3 月 21 日	详见准考证

（三）校考缴费与准考证打印

2025 年 3 月 13 日—3 月 18 日，报考我校且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通过登录学校分类考试招生服务平台（详情见学校官网 <https://www.ahptc.cn>）报名、缴费并自主打印准考证，测试费 60 元/生。逾期未按时缴费的，视为放弃校考资格。因个人信息填写错

误或其他原因而导致时间冲突，无法参加校考，校考报名考试费缴纳后不予退费。

（四）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 文化素质测试结果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 学校测试成绩查询：考生可于3月26日前登录分类考试招生服务平台查询成绩。

3. 学校测试成绩复核办法：考生若对本人的成绩有疑问，可于2025年3月28日前联系学校招生就业办公室申请成绩复核。申请复核的考生须在申请时间内将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问题描述等信息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邮箱：ahydzs_px.ah@chinaccs.cn。学校将对提出申请的考生成绩进行复核，并通过电子邮件进行回复，限查漏改、漏统、错统，宽严不查。

（五）录取成绩

考生考核总成绩=文化素质测试成绩*30%+职业技能考试（或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70%。

通过退役军人资格审核且报考面向退役军人专项计划专业的考生，免于参加文化素质测试，并直接参加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测试，其文化素质测试成绩按300分满分计入；通过退役军人资格审核但未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专业的考生，必须参加文化素质测试。

针对可免于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考试的拔尖人才类考生，其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考试成绩按300分满分计入。

八、录取办法

（一）录取规则

在安徽省教育厅指导下，学校按照高等学校招生工作“阳光工程”的各项要求，规范分类考试招生改革试点的各项工作和操作程序。

1. 预录取规则

分类考试招生的录取将坚持公开、公平、公正、择优原则，遵循“志愿优先”原则，即根据考生的第一专业志愿，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第一专业志愿无法满足，则根据第二专业志愿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调剂到有空余计划的专业（中职毕业生调剂到有空余计划且为相同测试模块的专业），不服从调剂者予以退档。

录取时，若考生总成绩相同，依次按以下原则划定：

普通高中毕业生：依次按照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排序，依次录取；若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相同，以文化素质测试成绩排序。

中职毕业生：依次按照职业技能考试中“专业能力”“技术技能”成绩排序依次录取；若职业技能考试中“专业能力”“技术技能”成绩相同，以文化素质测试成绩排序。

2. 递补预录取规则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5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高〔2024〕141号）和《安徽省2025年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应用型本科高校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皖招考〔2024〕55号），按不超过招生总计划的120%确定预录取考生名单；预录取结束后，针对入学测试成绩有效且未被预录取的考生，按不超过招生总计划的30%确定递补预录取考生名单。递补预录取遵循与预录取相同的录取规则。

3. 专项计划录取规则

按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5年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高〔2024〕141号）相关规定执行。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须在高考报名时申报“退出部队现役考生”或“自主就业退役军人”，并经省考试院资格审核通过后，可免于文化素质测试，直接参加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测试，录取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录

取，做到志愿优先、专业优先。按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报考普通计划的退役军人考生，则须参加文化素质测试并按普通高中毕业生或中职毕业生录取办法执行。**已被专项计划预录取的考生不再进入其他类别录取环节。**

4. 技能拔尖人才录取办法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报考本校与获奖赛项相同或相近专业且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经学校资格审核，在学校网站和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示无异议后，可予以优先免试录取。

(1) 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国家级一类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或前10名）以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和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一等奖的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应届毕业生；

(2) 获得2024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争夺赛铜奖及以上的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应届毕业生；

(3) 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职学校毕业生。

符合条件的考生填写《免试申请表》，并附相关材料（获奖证书、高级工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获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文件材料等），于3月18日前提交至学校招生办公室用于资格审核（详情见学校官网 <https://www.ahptc.cn>）。

(二) 计划调整原则

学校可根据参加测试考生的生源结构情况，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学校办学条件、生源报考情况，对专业间计划或面向普通高中毕业生、面向中职毕业生间计划作相应调整。

(三) 录取确认

学校根据录取原则进行预录取，并将预录取及递补预录取考生名单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前在学校官网进行公示。预录取考生于 2025 年 4 月 8 日—11 日登录 <http://gkbm.ahzsks.cn> 网址进行录取确认。

预录取确认结束后，省考试院汇总并统一公布未完成计划且接受递补录取考生院校信息，递补预录取名单中的考生须在 2025 年 4 月 14 日—15 日登录网站 gkbm.ahzsks.cn 进行递补录取确认，我校在预录取考生录取确认后计划已 100% 完成，则不再参加递补录取确认。

注意：已取得预录取资格并主动放弃录取确认的考生不得参加递补录取确认。

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一经确认，任何人不得更改。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已被预录取（含递补预录取）但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录取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未被录取（含放弃确认录取）的考生可参加普通高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及录取。

九、相关事宜

（一）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受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应符合教育部和原卫生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学费标准：学生学费的收费标准按照皖发改价费函〔2022〕82 号核准的标准执行。住宿费标准：八人间公寓每生 600 元/学年；六人间公寓每生 800 元/学年。

（四）学籍管理：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做好学籍管理工作。

（五）毕业证书：完成学业经考核合格，学校颁发教育部电子注册的普通高等教育专科毕业证书。

十、其他须知

(一) 学校官网 <https://www.ahptc.cn> 是学校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布的唯一渠道，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考生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后果的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 分类考试招生期间，学校可能通过短信平台发布提示，请确保报名填报的手机畅通。

(三) 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 学校部分招生专业对考生身体条件有要求（详见招生专业计划表），以高考体检表为准，请考生根据本人实际情况进行专业填报，入校后若发现本人身体条件不符合该专业要求，将转入到其他专业，由此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承担。

(五) 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本校将依法追究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培训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的责任。学校举报电话：0551-62231010，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六) 考生一经报考学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学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七) 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安徽邮电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十一、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合肥市潜山路 382 号，安徽邮电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办公室

邮 编：230031

联系电话：0551-62231188（招生就业办公室）

传 真：0551-62231188（招生就业办公室）

网 址：<https://www.ahptc.cn>

E-mail：ahydzs_px.ah@chinaccs.cn